**彰化縣溪湖鎮東溝排水改善工程**

**壹、背景說明**

「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-東溝排水(第一期)改善工程」，核定由彰化縣政府辦理排水路改善697公尺(0K+063~0K+760)，總經費1億1,481萬5,000元(工程費7,500萬元，用地費3,981萬5,000元)。

**貳、執行情形**

1. 本案預計108年5月底發包，目前辦理用地取得中。
2. 彰化縣政府於108年初邀請環境保護團體參加本案工程生態檢核地方說明會，環保團體表示本案現況植生良好，且無明顯淹水災情，沒有改善必要。

**參、策進作為**

1. 本署108年3月已與彰化縣政府研商達成共識，將朝以兩岸既有堤頂道路加高或臨水側加矮牆方式推動，以儘量減少擾動現有水岸兩側植生，未來並朝保留水道生態、整理水道水質及環境、環境教育等方面進行，達到防洪安全及保護生態環境雙贏目標。
2. 彰化縣政府將於相關設計修正後，另擇期再次召開細部審查並與環團取得共識。

**肆、結語**

本案將請彰化縣政府更積極與環保團體溝通說明，獲共識後再辦理。